



f500c

行车记录仪
使用说明书

目录

有关本手册	3
FCC Statement	3
WEEE 通知	4
CE Regulatory Notice	4
电池警告	4
安装需知	5
注意事项	5
1 介绍	6
1.1 功能	6
1.2 包装清单	6
1.3 产品概要	7
2 入门	8
2.1 插入记忆卡	8
2.2 安装在车内	9
2.2.1 固定在挡风玻璃上	9
2.2.2 调整设备位置	10
2.3 连接电源	11
2.4 设备开/关	13
2.4.1 自动开/关	13
2.4.2 手动开/关	13
2.5 初始设置	14
2.5.1 设置日期与时间	14

3	使用行车记录仪	15
3.1	摄像	15
3.1.1	行驶中摄像.....	15
3.1.2	紧急摄像.....	15
3.1.3	拍摄画面.....	16
3.2	播放视频与照片.....	17
3.2.1	播放画面.....	18
3.2.2	删除文件.....	19
4	调整设置	20
4.1	使用菜单	20
4.2	菜单项目	21
5	安装软件	23
6	规格	24

有关本手册

本文件中的内容信息仅供参考，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本公司已尽量确保本使用手册的正确与完整。但有任何错误与遗漏，概不负责。厂家保留不需事先通知，直接更改技术规格的权利。

FCC Statement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FCC Caution: Any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is equipment.

WEEE 通知

在欧盟有关用户处理私人生活废弃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的指令



产品上或包装上有此一符号，表示此产品不能做为生活垃圾处理。您必需按摄像有关的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回收办法的规定，处理您的废电子和电机产品和/或电池。有关这类产品和/或电池的回收细节，请联系当地的市政府、您购买该产品的商店或您的家庭垃圾处理公司。材料的回收有助于保护自然资源，并确保能以保护人类健康与环境的方式回收。



Battery

CE Regulatory Notice

The product herewith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the EMC Directive 2004/108/EC and the RoHS Directive 2011/65/EC.

电池警告

- ❖ 请务必使用随附的系统进行充电。电池处置不当可能导致爆炸。
- ❖ 禁止拆解、撞击、挤压或投入火中，切勿使电池短路。请勿置于高温环境中。若出现严重鼓胀，请勿继续使用。
- ❖ 电池暴露在明火下可能爆炸。处理电池时切勿放入火中。
- ❖ 请按照当地法规处理废电池。
- ❖ **切勿自行更换电池；请交由经销商进行更换。**

安装需知

1. 本产品的安装应靠近后视镜，以获得最好的视野。
2. 确定镜头是在挡风玻璃雨刷的范围内，确保视野良好，即使雨天也同样好。
3. 不要用手指触摸镜头。手指上的油脂可能会留在镜头上，导致摄像或摄影不清楚。定期清洁镜头。
4. 不要将产品安装在有色车窗上。因为这样会损坏浅色薄膜。
5. 确定安装位置不会受有色车窗的阻碍。

注意事项

- ❖ 使用经授权的充电器。
- ❖ 绝对不能自己拆装。
- ❖ 绝对不能让电池短路。
- ❖ 使用设备前请先确认日期与时间已设置完成。
- ❖ 妥善处理电池。
- ❖ 电池接触明火可能会引起爆炸。
- ❖ 使用者须遵守当地法律并以行车安全为优先考量，请勿于行车中操作本设备。
- ❖ 本设备仅供使用于非商业用途，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本公司对使用者因使用本设备造成之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 惠普公司对操作过程中出现的任何数据/内容丢失问题不承担责任。

开始使用本设备视为同意以上声明事项。

1 介绍

谢谢购买这套先进的行车记录仪。这套设备专门用在行车时的实时摄像与录音。

1.1 功能

- 全高清摄像头(1920x1080 @ 30fps)
- 2.4" LCD 彩色显示器
- Up to 140° 广角镜头
- 运动侦测
- 用在碰撞侦测的自动紧急摄像
- 支持微型 SDHC 卡, 最大容量为 32GB (进行高清视频录制需要使用 6 类或速度更高的 HD 视频记录)

1.2 包装清单

包装中含有以下物品。如果发现任何物品缺失或损坏, 请立即联系您的经销商。

行车记录仪



快速入门手册



托架



汽车适配器



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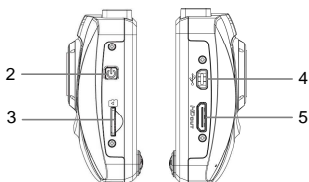


1.3 产品概要

顶视图与底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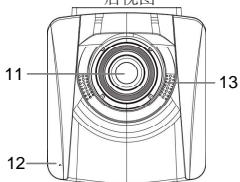
侧视图 (左侧与右侧)



前视图



后视图



编号	项目
1	托架插孔
2	电源按钮
3	记忆卡插槽
4	USB 接头
5	Video 接头
6	返回按钮 (↶)
7	LCD 屏幕

编号	项目
8	向上按钮 (▲+)
9	向下按钮 (▼)
10	输入按钮 (OK)
11	广角镜
12	麦克风
13	扬声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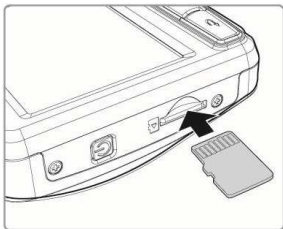
注:

操作设备时, 请按照屏幕显示的图标说明, 按各相应的按钮(7,10,11,12)。

2 入门

2.1 插入记忆卡

以黄金接触点面向设备的背面，插入记忆卡。推记忆卡直到咔嗒的一声，插入到位时止。



取出记忆卡

向内推动存储卡边缘，直至您听到/感觉到存储卡发出咔哒声，然后允许其推出，直至您可以将卡从插槽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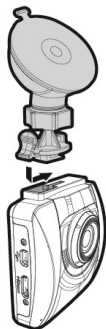
注：

1. 设备在开机状态时，不要取出或插入记忆卡，以免损坏记忆卡。
2. 建议使用32GB的6类或6类以上的高速微型SD卡。
3. 建议您初次使用微型SD卡之前先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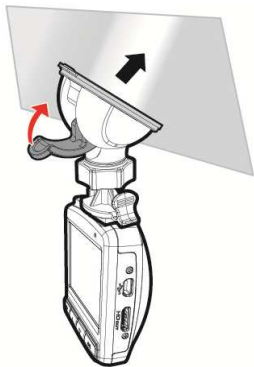
2.2 安装在车内

2.2.1 固定在挡风玻璃上

1. 将托架基座推入设备上方的托架插孔中，直到听到咔嗒声固定。



2. 用酒精擦拭托架的吸盘及挡风玻璃，并等待酒精干透。将托架的吸盘轻压于挡风玻璃上，再按下托架的夹子固定托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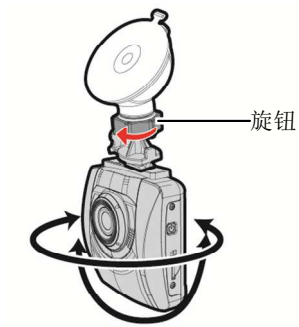


3. 确认托架已牢牢固定。

警告： 请勿在有色车窗上安装本设备。 否则可能损坏着色膜。

2.2.2 调整设备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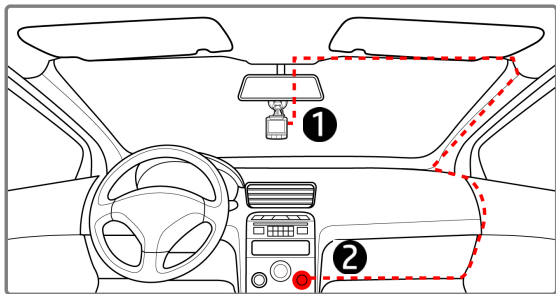
1. 松开旋钮, 将设备垂直或水平方向调整。



2. 锁紧旋钮, 并确认设备已牢牢固定。

2.3 连接电源

只使用所提供的汽车适配器，启动设备以及为内置的电池充电。



1. 将汽车适配器的一端连接到设备的USB接头。
2. 将汽车充电器的另一端插接汽车内的香烟点火器的插孔。汽车引擎一旦发动，设备即自动开机。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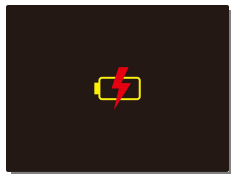
1. 紅色LED燈亮，表示電池正在充電；如設備於關機狀態聯接電源線充電時，紅燈閃爍表示機器溫度過高，應拔除電源線。

2. 请注意，如果环境温度达到45°C或45°C以上，车载适配器仍能向行车记录仪供电，但可能无法为电池充电。这是锂离子聚合物电池的特性，而非故障。

电池状态指示：

图标	说明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剩余三分之二电量。
	电池剩余三分之一电量。
	电池电量已耗尽。
	电池充电中。
	使用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电池电量已充足。

电压过低：



注：

当连接汽车适配器并开机使用，若屏幕显示如上图的充电图标表示设备目前的电压过低，请稍待数分钟充电符号消逝后再进入摄像模式，以避免造成无效的摄像或文件损坏。

2.4 设备开/关

2.4.1 自动开/关

汽车引擎一旦发动，设备就自动开机并启动**自动记录**功能。

汽车引擎一旦熄火，设备会自动保存记录并在**10秒**内关掉电源。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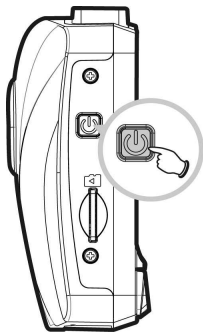
當電源線連接上車用電源時，發動汽車會使本產品自動啟動；當車子熄火時，本產品也會自動關閉。

2.4.2 手动开/关

手动开机，按**电源按钮**。

短按压 **1 秒**电源按钮以关机。

压住**电源按钮**至少 **8 秒钟**以重置。



2.5 初始设置

在使用设备之前，我们建议先设置正确的日期与时间。

2.5.1 设置日期与时间

设置正确的日期与时间，其方式如下：

1. 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择**时间设置**，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调整数值，再按 **OK** 按钮，转移到另一个字段。
4. 重复步骤3，直到完成日期与时间设置。



注：

為確保錄影檔案時間正確性，當電池電力耗盡或超過7天未使用時，需重新設置日期與時間。

3 使用行车记录仪

3.1 摄像

3.1.1 行驶中摄像

当汽车引擎发动时，设备即自动开机并开始记录。

当引擎熄火时，即自动停止记录。

注：

有些汽车，当引擎熄火时，还会继续记录。

某些品牌型號的車子，車用電源並不會隨著車子的發動或熄火而主動開啟或是關閉。

因此為了避免此問題，請遵照以下手法：

- 需使用本行車紀錄器時，手動的連接車充線至車用電源上並開啟機器，正常的使用本機器。
- 需關閉本行車紀錄器時，關閉機器並手動將車充線拔出車用電源供應器。
- 每隔3或5分钟摄像，就会保存一次。如果记忆卡容量已滿，则记忆卡中最旧的文件会被盖掉。

3.1.2 紧急摄像

在摄像期间再按一次 **OK** 按钮将会进入紧急摄像模式，并于屏幕左上角会显示“**紧急摄像**”字样，在紧急摄像模式中录下的文件会被保护起来。

启动**紧急摄像**之该档案摄像完成后，下一个档案会回到正常摄像模式。



注：

1. 如果启动碰撞侦测功能并侦测到碰撞，则设备会自动启用紧急摄像。
2. 紧急摄像的文件会被另外储存成被保护的文件，避免文件被循环摄像覆盖，8G（含以上）记忆卡约可储存10组紧急摄像文件。当紧急摄像的文件已滿，屏幕会出现“**紧急摄像文件已滿**”的警示，设备并会自动删除第一笔紧急摄像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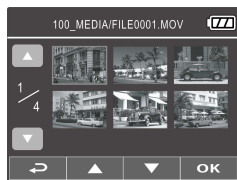
3.1.3 拍摄画面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录音	指示已关闭录音。
2	时间	显示摄像期间。
3	日期与时间	显示当时的摄像日期与时间。
4	指南图标 (菜单)	按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5	播放图示	按  按钮转到播放模式。
6	图像分辨率	1080P (1920x1080) / 720P (1280x720)
7	电池	显示电池剩余的电量。
8	指南图标 (拍照)	按  按钮，进行摄像中拍照。
9	指南图标 (紧急)	按 OK 按钮，即可启动紧急摄像，保护该摄像档案。

3.2 播放视频与照片

1. 如果正在摄像，按 ▲ 按钮，进行摄像档案及拍摄照片的浏览。
2. 按 ▲/▼ 按钮，选取您要浏览的文件，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查看下一个或上一个文件，再按 OK 按钮，查看全屏幕中文件。
4. 如需播放紧急摄像之档案，需查看文件名为EMER即为紧急摄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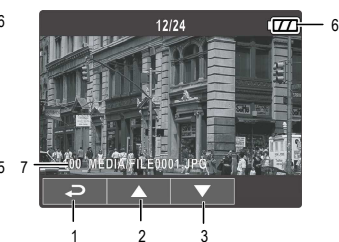


3.2.1 播放画面

影片播放画面



照片播放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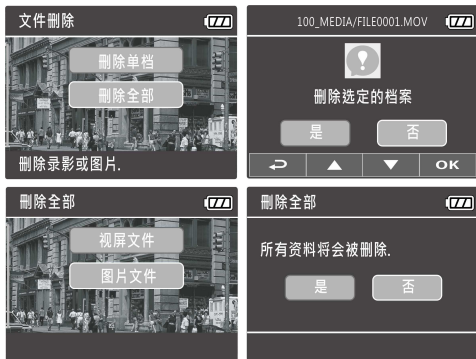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指南图标 (返回)	按 按钮，回到文件选取显示。
2	指南图标 (前一个)	按 按钮，查看前一个视频/照片。
3	指南图标 (下一个)	按 按钮，查看下一个视频/照片。
4	指南图标 (暂停)	按 OK 按钮，暂停视频播放。
5	期间	指示过去之时间，及该档案摄像时间。
6	电池	提示估计剩余电池电量。
7	文件名	指示摄像/ 照片文件名

3.2.2 删除文件

删除文件，其方式如下：

1. 如果正在摄像，需先按 **↶** 按钮，进入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文件删除**，再按 **OK** 按钮。
3. 按 **▲/▼** 按钮，选取**删除单档**或是**删除全部**文件，再按 **OK** 按钮。
4. 若选择**删除单档**，则进入档案目录中按**▲/▼**选择删除之文件，再按 **OK** 按钮。
5. 若选择**删除全部**，则需进一步选择是删除**视屏文件**或是**图片文件**，再按 **OK** 按钮进行文件删除。



注：

1. 删除的文件不能恢复。删除前，确保文件留有备份。
2. 紧急摄像之档案于本操作无效，需使用格式化记忆卡或是将记忆卡插入电脑中进行删除。

4 调整设置

4.1 使用菜单

您可以通过屏幕显示(OSD)菜单，特别设计摄像与其他一般设置。



1. 如果正在摄像，需按 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 / 按钮，选取菜单选项，再按 **OK** 按钮，进入选取的菜单。
3. 按 / 按钮，选取所要的设置，再 **OK** 按钮，确认设置。
4. 按 按钮，弹出菜单，进入摄像模式。

4.2 菜单项目

菜单项目与可用的菜单选项的详细说明，请参考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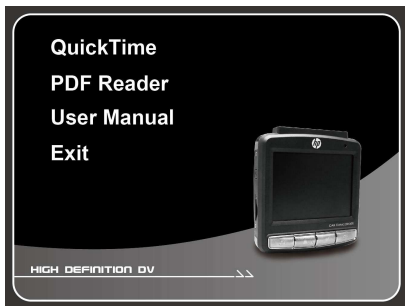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时间设置	设置日期与时间	按 ▲/▼ 按钮调整数值，按 OK 按钮切换字段与确认
图像分辨率	设置所需视频分辨率。	1920x1080 30 fps/ 1280x720 60 fps
EV	设定曝光补偿	按 ▲/▼ 按钮设定曝光值，可自定于-2~+2之间
驾驶休息提醒	若开启驾驶休息提醒，当开机后达1小时设备会发出语音与警示画面提醒，并每隔三十分钟重复警示。	开 / 关
屏幕设置	设置摄像开始后自动关机的时间显示	开 / 30秒关闭 / 3分钟关闭 / 关
声音记录	启用或禁用录制视频的同时录制声音的功能	开 / 关
音量	调整音量大小。	1~10
摄像间隔	设置每个摄像文件的摄像期间	3 分钟 / 5 分钟
运动探测	启用 / 已停用移动侦测功能。若启用这项功能，关闭电源后屏幕上会出现“10 秒后进入移动侦测”。经过 10 秒后系统会自动进入移动侦测模式，且设备侦测到任何物体移动即自动启动摄像	开 / 关

菜单选项	说明	可用选项
碰撞侦测	启用/停用碰撞侦测功能。如果启用这项功能,且侦测到任何碰撞,即自动启动紧急摄像	高灵敏度 / 中灵敏度/ 低灵敏度 / 关
语言设置	设置屏幕显示菜单语言	根据商品实际出货地区
文件删除	删除文件警告: 文件删除后将无法还原或恢复。	删除单档/ 删除全部
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警告: 开始进行格式化后,微型SD卡中的所有内容都会被删除,无法还原或恢复。	是 / 否
恢复原厂设定	将所有选项恢复出厂默认设置。	是 / 否
固件版本	指示目前软件版本	

5 安装软件

1. 将随附的光盘片放入光驱中。
2. 如果光盘片未自动执行,请使用 **Windows** 档案总管找出并执行光盘片根目录中的 **Install_CD.exe** 档。

显示下列画面。



3. 按一下选取项目,开始依屏幕画面指示的安装程序或阅读使用手册。

6 规格

项目	说明
影像传感器	1/2.7" CMOS 传感器
有效像素	1920 (H) x 1080 (V)
保存媒体	支持 Micro SDHC, 可达 32GB 级 6 或以上
LCD 屏幕	2.4" LCD 彩色 TFT (112K 像素)
镜头	广角固定焦距镜头 光圈: Up to F1.9 ; f=3.8mm
对焦范围	1.5m~无限
图像文件	FHD - 1080p (1920 x 1080) , 30fps HD - 720p (1280 x 720) , 60fps
	格式: MOV
静态影像 (快照)	图像分辨率: 2M (1920 x 1080)
	格式化: DCF (JPEG, Exif: 2.2)
快门	电子快门 自动:1/2 ~1/2000 sec.
G-感应器	3-Axis G-Force 传感器
ISO	自动
白平衡	自动
麦克风	是

项目	说明
扬声器	是
界面	Mini USB, Mini C Type HDMI
电池	内建 470mAH Li-polymer 可充电型
操作温度	-5° ~ 60° C
操作湿度	20 ~ 70% RH
保存温度	-20° ~ 70° C
尺寸	70 x 63 x 31.3 mm
重量	约 90g